歐陽修集/卷137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集古錄跋尾卷三 ◄

歐陽修集
卷一百三十七 · 集古錄跋尾卷四

► 集古錄跋尾卷五

【魏受禪碑〈延康元年〉】

右魏《受禪碑》，世傳為梁鵠書，而顏真卿又以為鍾繇書，莫知孰是。按《漢獻帝紀》，延康元年十月乙卯，皇帝遜位，魏王稱天子。又按《魏志》，是歲十一月葬士卒死亡者，猶稱令。是月丙午，漢帝使張悎奉璽綬庚午王升壇受禪，又是月癸酉奉漢帝為山陽公。而此碑云十月辛未受禪於漢。三家之說皆不同。今據裴松之注《魏志》，備列漢魏禪代詔冊書令、群臣奏議甚詳，蓋漢實以十月乙卯策詔魏王，使張悎奉璽綬而魏王辭讓往返三四而後受也。又據侍中劉廙奏，問太史令許芝今月十七日己未可治壇場。又據尚書令桓階等奏，云輒下太史令擇元辰，今月二十九日可登壇受命。蓋自十七日己未至二十九日正得辛未。以此推之，漢、魏二《紀》皆繆，而獨此碑為是也。《漢紀》乙卯遜位者，書其初命而略其辭讓往返，遂失其實爾。《魏志》十一月癸卯猶稱令者，當是十月衍一字爾。丙午張悎奉璽綬者辭讓往返，容有之也。惟庚午升壇最為繆爾。癸卯去癸酉三十一日，不得同為十一月，此尤繆也。禪代，大事也，而二紀所書如此，則史官之失以惑後世者，可勝道哉！嘉祐八年九月十七日書。

【魏鐘繇表一〈建安二十四年〉】

右鐘繇法帖者，曹公破關羽賀捷表也。其後書云「建安二十四年閏月九日，南蕃東武亭侯鐘繇上」。集賢校理孫思恭精於歷學，余問孫君建安二十四年閏在何月，思恭為余以漢家所用四分乾象歷推之，是歲己亥，二歷皆閏十月。而陳壽《三國志》所書時月雖為

簡略，然以思恭言考之則合。按《魏志》，是歲冬十月，軍還洛陽，其下遂書孫權請討關羽自效，於《吳志》則書閏月權討羽。以魏、吳二《志》參較，是閏十月矣。《吳志》又書十二月權獲羽及其子平，《魏志》明年正月乃書權傳羽首至洛陽。蓋二《志》相符，乃權以閏十月方徵羽，至十二月獲之，明年正月始傳首至洛，理可不疑。然則鐘繇安得於閏十月先賀捷也？由是此表可疑為非真。而今世盛行，復有兩本，字大小不同，小字差類繇書，然不知其果是否。姑並存之，以俟識者。治平元年七月二十六日書。

【魏鐘繇表二】

右魏鐘繇書，其辭云「戎路兼行，履險昌寒」，因述曹仁、徐晃破關羽事。其後題云「建安二十四年閏月九日，南蕃東武侯臣繇上」。按建安二十四年冬，曹公軍於摩陂，而仁等破羽後，未嘗出征履險冒寒之役。又古人箋啟不書年。此二事可疑。又云「羽已被手刃」。據《三國志》，羽圍曹仁於樊，為仁所敗而走，後為孫權兵斬於沮。與此帖不同。

【魏公卿上尊號表〈黃初元年〉】

右《魏公卿上尊號表》唐賢多傳為梁鵠書，今人或謂非鵠也，乃鐘繇書爾，未知孰是也。嗚呼！漢、魏之事，讀其書者可為之流涕也！其巨碑偉字，其意惟恐傳之不遠也，豈以後世為可欺歟？不然，不知恥者無所不為乎！

【魏劉熹學生塚碑】

右魏《劉熹學生塚碑》，在襄州穀城縣界中。余為乾德令時，嘗以公事過穀城，見數荒塚在草間，傍有古碑傾側，半埋土中，問其村人為何人塚，皆不能道，而碑文磨滅，不暇讀而去。後數年在河北，始集錄古文，思向所見穀城碑，疑為漢碑，求之又數年乃獲。按《襄州圖經》云「學生塚在縣東北」。《水經注》云「魏濟南劉熹，字德怡，博學好古，立碑載生徒百餘人，其不終業而卒者葬於此，號學生塚。」今碑雖殘缺，而熹與生徒名字往往尚可見。蓋余昔所見乃學生塚，而碑魏時碑也，熹穀城令也。治平元年正月十日書。

【魏賈逵碑】

右魏《賈逵碑》。《魏志》逵傳云「逵為絳邑長，為賊郭援所攻，絳人與援約不害逵乃降。而援欲以逵為將，怒逵不肯叩頭，欲殺之。絳人乘城呼曰：『負要殺我賢君，寧俱死。』援義之遂，遂不殺」。又按裴松之注引《魏略》云「援捕得逵，怒不肯拜，促斬之。諸將覆護，囚於壺關土窖中。守者祝公道，釋其械而逸之」，與《魏志》不同。而此碑但云為援所執，臨以白刃，不屈而已，不載絳人約援事。如傳所載，不獨逵有德於絳人，而絳人臨危能與逵生死，亦可謂賢矣。自古碑碣稱述功德，常患過實，如逵與絳人德義，碑不應略而不著，頗疑陳壽作傳，好奇而所得非實也。松之又注「《魏書》：逵年五十五」，而碑云「五十有四」，亦當以碑為正。嘉祐八年十一月十四日書。

【魏鄧艾碑】

右《鄧艾碑》，考其事跡終始，即魏鄧艾碑也。艾嘗為兗州刺史，據碑云「晉初嘗發兗州兵討叛羌，艾降巫者傳言，授以用兵之法，因以破羌。兗人神之，遂為艾立廟建碑紀其事」。艾於三國時為名將，嘗有大功，其姓名聞於世甚顯，史與兗人皆不應誤。而「艾」、「隆倍名不同如此，此君子所以慎於傳疑也。余古人「艾」、「乂」常通用，《漢書》曰「黎民艾安」，與「懲艾」、「創艾」，注皆讀為「乂」，豈非鄧侯名「艾」音「乂」，而書碑者從省歟？後人讀史無音注，乃直以為蒿艾之艾，而流俗轉失，久而訛繆，遂不復正。此理或然，覽者詳之。熙寧壬子正月晦日六一堂書。

【吳九真太守穀府君碑〈神鳳元年〉=

右谷朗者，事吳，為九真太守。碑無書撰人名氏。其序云「府君諱朗，字義先，桂陽耒陽人。豫章府君之曾孫、公府君之孫、郎中君之子也。其先出自顓頊，益為舜虞，賜姓嬴氏。至於扉子，封於秦谷，因而氏焉。谷氏在吳不顯，史傳無所見，所謂豫章府君而下三世，皆莫知其名字。按《秦本紀》，非子邑於秦，而此與朗子永寧侯相碑皆為「扉子」，莫詳其義也。治平元年四月二十六日書。

【吳國山碑〈天冊元年〉】

右吳《國山碑》者，孫皓天冊元年禪於國山，改元天璽，因紀其所獲瑞物，刊石於山陰。是歲晉咸寧元年，後五年晉遂滅吳。以皓昏虐，其國將亡，而眾瑞並出，不可勝數。後世之言祥瑞者，可以鑒矣。熙寧元年中元後一日書。

【晉南鄉太守頌〈泰始中〉】

右南鄉太守司馬整。按《晉書》，宣帝弟曰安平獻王孚，孚次子曰義陽成王望，望第三子曰隨穆王整。整先望卒，後武帝分義陽之隨縣封整為王，謚曰穆。整以魏咸熙二年為南鄉太守，是歲晉武受禪，改元泰始。泰始三年，徙整南陽，而南鄉人為整建此碑。《晉書·地理志》，當魏末荊州分屬三國，而南鄉、南陽皆屬魏，後晉武改南鄉為順陽。此碑今在光化軍，軍即襄州穀城縣之陰城鎮。陰城當魏、晉時，為南鄉屬縣也。余貶乾德縣令時得此碑，今二紀矣。嘉祐八年九月二十六日書。

【晉南鄉太守碑〈泰始四年〉】

右《南鄉太守碑》，不著書撰人名氏，題曰《宣威將軍南鄉太守司馬府君紀德頌碑》。云「君諱整，字孔修，太宰安平王之孫、太尉義陽王之子」。按《晉書》，宣帝弟曰安平獻王孚，孚次子曰義陽成王望，望第三子隨穆王整。整先望卒，後武帝分義陽之隨縣封整為王，謚曰穆。整以太始三年自南鄉太守徙南陽，而南鄉人共立此碑，今在光化軍。軍即襄州穀城縣之陰城鎮。按《晉志》不列南鄉郡，據此碑所載縣令名氏，有武陵、築陽、丹水、陰城、順陽、析六縣，此蓋南鄉郡所治也。《晉志》但云南鄉魏時屬荊州，武帝平吳，改為順陽郡，而不著順陽治所、興廢、屬縣之名，而獨此碑可見也。又整《傳》但云整歷南中郎將，封青泉侯，薨贈冠軍將軍，亦不言其為宣威將軍、南鄉南陽二郡守，皆其所漏略也。

【南鄉太守碑陰】

右南鄉太守將吏三百五十人，分為二卷，其磨滅者猶有二十餘人。人皆有邑姓名字，而無次序。其名號有令，有長，有南閣祭酒、門下督、主簿、部督郵、監汀督郵、部勸農、五官掾、文學掾、營軍掾、軍謀掾、府門亭長、主記史、待事掾、待事史、部曲將、部曲督，又有賊曹、功曹、議曹、戶曹、金曹、水曹、科曹、倉曹、鎧曹、左右兵曹，曹皆有掾，又有祭酒，有史，有書佐，有修行，有從掾位，有從史位，有史，有小史等。魏、晉之際，太守官屬之制蓋如此，他書或時見一二，不能如此之備也。

【晉陸喈碑〈咸和七年〉】

右晉《陸喈碑》。喈為宣威內史，建武元年卒。碑以咸和七年立，而碑後題云「咸和七

年歲在庚辰」。咸和，成帝年號也。成帝以泰寧三年八月即位，是歲乙酉，明年改元咸和。據歷，七年當為壬辰，而此為庚辰者，繆也。陸氏有二碑，余家《集錄》皆有之。據《陸吮》後題云「泰寧三年歲在乙酉」，與今歷合，則當時歷官不應至咸和而頓爾差失，然則庚辰特書碑者誤爾。治平元年六月二十九日書。

【晉樂毅論〈永和四年〉】

右晉《樂毅論》，石在故高紳學士家。紳死，家人初不知惜，好事者往往就閱，或摹傳其本，其家遂秘藏之，漸為難得。後其子弟以其石質錢於富人，而富人家失火，遂焚其石，今無復有本矣，益為可惜也。後有「甚妙」二字，吾亡友聖俞書也。論與文選所載時時不同，考其文理，此本為是，惜其不完也。

【晉蘭亭修禊序〈永和九年〉】

右《蘭亭修禊序》，世所傳本尤多，而皆不同。蓋唐數家所臨也，其轉相傳摹，失真彌遠。然時時猶有可喜處，豈其筆法或得其一二邪？想其真跡，宜如何也哉！世言真本葬在昭陵，唐末之亂，昭陵為溫韜所發，其所藏書畫皆剔取其裝軸金玉而棄之，於是魏、晉以來諸賢墨跡，遂復流落於人間。太宗皇帝時購募所得，集以為十卷，俾摹傳之，數以分賜近臣，今公卿家所有法帖是也。然獨《蘭亭》真本亡矣，故不得列於法帖以傳。今予所得，皆人家舊所藏者，雖筆畫不同，聊並列之，以見其各有所得。至於真偽優劣，覽者當自擇焉。其前本流俗所傳，不記其所得。其二得於殿中丞王廣淵，其三得於故相王沂公家。又有別本在定州民家。三家各自有石，較其本纖毫不異，故不復錄。其四得於三司蔡給事君謨。世所傳本不出乎此，其或尚有所未傳，更俟博採。嘉祐八年六月十日書。

【范文度摹本蘭亭序一】

余嘗集錄前世遺文數千篇，因得悉覽諸賢筆跡。比不識書，遂稍通其學。然則人之於學，其可不勉哉！今老矣，目昏手顫，雖不能揮翰，而開卷臨幾，便別精粗。若范君所書，在余《集錄》，實為難得也。竊幸覽之，為之忘倦。嘉祐七年夏五月二十八日，廬陵歐陽修書。

書雖列於六藝，非如百工之藝也。蔡君謨以書名當世，其稱范君者如此，不為誤矣。滁

山醉翁題。

【范文度摹本蘭亭序二】

自唐末干戈之亂，儒學文章掃地而盡。宋興百年之間，雄文碩儒比肩而出，獨字學久而不振，未能比蹤唐人，余每以為恨。今乃獲見范君筆法，信乎時不乏人，而患知之不博。不然，有於中必形於外。若范君者，筆跡不傳於世，而獨傳其家，蓋其潛光晦德，非止其書不傳也。

【晉王獻之法帖一】

右王獻之法帖。余嘗喜覽魏、晉以來筆墨遺跡，而想前人之高致也。所謂法帖者，其事率皆吊哀、候病、敘睽離、通訊問，施於家人朋友之間，不過數行而已。蓋其初非用意，而逸筆餘興，淋漓揮灑，或妍或醜，百態橫生。披卷發函，爛然在目，使人驟見驚絕。徐而視之，其意態愈無窮盡，故使後世得之以為奇玩，而想見其人也。至於高文大冊，何嘗用此！而今人不然，至或棄百事，敝精疲力，以學書為事業，用此終老而窮年者，是真可笑也。治平甲辰秋社日書。

【晉王獻之法帖二】

獻之帖，蓋唐人所臨，其筆法類顏魯公，更俟識者辨之。

【晉賢法帖】

右晉賢法帖。太宗皇帝萬歲之餘，留精翰墨，嘗詔天下購募鐘、王真跡，集為法帖十卷，摹刻以賜群臣。往時故相劉公沆在長沙，以官法帖鏤版，遂布於人間。後有尚書郎潘師旦者，又擇其尤妙者別為卷第，與劉氏本並行。至余集錄古文，不敢輒以官本參入私集，遂於師旦所傳，又取其尤者，散入錄中。俾夫啟帙披卷者時一得之，把玩欣然，所以忘倦也。治平元年五月十日書。

【晉七賢帖】

右晉七賢帖，得之李丕緒少卿家。丕緒多藏古書，然不知此為真否？七子書跡，世罕傳，

故錄之。

【宋文帝神道碑】

右《宋文帝神道碑》，云「太祖文皇帝之神道」，凡八大字而別無文辭，惟以此為表識爾。古人刻碑，正當如此，而後世鐫刻功德、爵里、世系，惟恐不詳。然自後漢以來，門生故吏多相與立碑頌德矣。余家《集古》所錄三代以來鐘鼎彝盤銘刻備有，至後漢以後始有碑文，欲求前漢時碑碣，卒不可得，是則塚墓碑自後漢以來始有也。此碑無文，疑非宋世立。蓋自漢以來，碑文務載世德，宋氏子孫未必能超然獨見，復古簡質。又南朝士人氣尚卑弱，字書工者率以纖勁清媚為佳，未有偉然巨筆如此者，益疑後世所書。按《宋書》，文帝為元凶劭所弒，初謚曰景，廟號中宗。孝武立，改謚曰文，號太祖，其墓曰長寧陵也。治平元年三月十六日書。

【宋宗慤母夫人墓誌〈大明六年〉】

右《宗慤母夫人墓志》，不著書撰人名氏，有誌無銘。其後云「謹牒子孫男女次第名位婚嫁如左」，蓋一時之制也。按慤本傳與此誌歷官終始不同。本傳云「宋孝武即位，以慤為左衛將軍，累遷豫州刺史，監五州諸軍使，討竟陵王誕，入為左衛將軍。廢帝即位，為寧蠻校尉、雍州刺史，卒」。此誌乃大明六年作，誌云「為右衛將軍，監交、廣二州，湘州之始興，冠軍將軍，平越中郎將，廣州刺史，始遷豫州，監五州軍事，又為散騎常侍，左衛將軍，領太子中庶子，荊州大中正」。而傳皆略之也。慤，南陽涅陽人，而此誌云涅陽縣都鄉安眾里人，又云窆於秣陵縣都鄉石泉里。都鄉之制，前史不載。

【齊鎮國大銘像碑〈天統三年〉】

右齊《鎮國大銘像碑》。銘像文辭固無足取，所以錄之者，欲知愚民當夷狄亂華之際，事佛尤篤爾。其字畫頗異，雖為訛謬，亦其傳習，時有與今不同者，其錄之亦以此也。

【南齊海陵王墓銘】

右《南齊海陵王墓銘》，長兼中書侍郎謝眺撰。海陵王昭文者，文惠太子次子也。初，明帝鸞既廢鬱林王昭業，而立昭文，又廢為海陵王而殺之，遂自立。按《謝眺傳》，眺當海陵王時為驃騎咨議，領記室，又掌中書郎，後遷尚書吏部郎。此誌題云「長兼中書

侍郎」，而據傳，眺未嘗為中書侍郎，史之闕也。按《南齊書》，劉俊為長兼侍中，後魏臨淮王彧為長兼御史中尉，《南》、《北史》多有此名，蓋當時兼官之稱，如唐檢校官之類也。嘉祐八年九月十七日書。

【梁智藏法師碑〈普通三年〉】

右梁《智藏法師碑》，梁湘東王蕭繹撰銘，新安太守蕭幾作敘，尚書殿中郎蕭挹書，世號「三蕭碑」。法師者姓顧氏，幾、挹皆稱弟子，衰世之弊，遂至於斯。余於《集古錄》而不忍遽棄者，以其字畫粗可佳，舍其所短，取其所長，斯可矣。嘉祐八年五月晦日書。

【陳浮屠智永書千字文一】

右《千字文》，今流俗多傳此本為浮屠智永書。考其字畫，時時有筆法不類者雜於其間，疑其石有亡缺，後人妄補足之。雖識者覽之，可以自擇，然終汩其真，遂去其二百六十五字。其文既無所取，而世復多有，所佳者字爾，故輒去其偽者，不以文不足為嫌也。蔡君謨，今世知書者，猶云未能盡去也。嘉祐八年十月十八日書。

【陳浮屠智永書千字文二】

《梁書》言武帝得王羲之所書《千字》，命周興嗣以韻次之。今官法帖有漢章帝所書百餘字，其言有「海咸河淡」之類，蓋前世學書者多為此語，不獨始於羲之也。

【魏九級塔像銘〈天保三年〉】

右魏《九級塔像銘》，不見書撰人名氏，蓋北齊時人所作也。其年號見於文者三：曰真君九年者，後魏太武號也；又曰武定四年者，東魏孝靜號也；又曰天保三年者，北齊文宣號也。按高洋以後周大統十六年受東魏禪，是歲庚午改元天保，三年壬申，此碑云「歲在涒灘」是矣。碑文淺陋，蓋鄙俚之人所為，惟其字畫多異，往往奇怪，故錄之以備廣覽。治平元年三月二十三日書。

【大代修華嶽廟碑〈興光二年〉】

右《大代修華嶽廟碑》。按《魏書》，文成帝興光二年三月己亥改元為太安，故《魏書》

興光無二年，而此碑云「二年三月甲午立」者，蓋立碑後六日始改元也。其曰「闡皇風於五葉」者，自道武、明元、太武至於文成，才四世爾。太武之弒南安王餘，立不逾年亦被弒，不得成君。而景穆太子文成父也，追尊為帝，立廟稱宗，故以為世也。魏自道武天興元年議定國號，群臣欲稱代，而道武不許，乃仍稱魏。自是之後，無改國稱代之事。今魏碑數數有之，碑石當時所刻，不應妄，但史失其事爾。由是言之，史家闕繆可勝道哉！然予於史家非長，故書之以待博學君子也。嘉祐八年歲在癸卯，七月三十日書。

【懷州孔子廟記〈後魏太和中〉】

右《宣尼廟記》，文辭事實皆不足採，其書亦非佳。獨其字畫多異，故特錄之，以備博覽。

【後魏孝文北巡碑〈太和二十一年〉】

右魏《孝文北巡碑》，云「太和二十一年，修省方之典，北臨舊京」，又云「涉西河，出平陽，斜順唐逵，指游咸櫟，路邇龍門，遂紆雕軒」。按《後魏》本紀，是歲正月乙巳北巡，二月次太原，至平城。四月幸龍門，以太牢祭夏禹，遂幸長安，泛渭浮河，乃東歸。與此碑所書皆合也。碑無題首，故依本紀為《北巡碑》也。治平元年三月二十二日書。

【後魏定鼎碑〈景明三年〉】

右魏《定鼎碑》，景明三年建，在今懷州，流俗謂之定鼎碑也。景明，魏宣武年號也。碑云「定鼎遷中之十年」。按魏孝文以太和十七年遷都洛陽，至此景明三年，蓋十年矣。

【後魏石門銘〈永平二年〉】

右魏《石門銘》，云「此門蓋漢永平中所穿，自晉氏南遷，斯路廢矣。皇魏正始元年，漢中獻地，褒斜遂開。假節龍驤將軍、梁秦二州刺史羊祠開創舊路，詔遣左校令賈三德共成其事。起四年十月，訖永平二年正月畢功」。其餘文字尚完，而其大略如此。石門在漢中，所謂「漢永平中所穿」者，乃明帝時司隸校尉楊厥所開也。厥自有碑，述其事甚詳。正始、永平，皆後魏宣武年號也。治平元年五月十日書。

【後魏神龜造碑像記〈神龜三年〉】

右《神龜造碑像記》，魏神龜三年立。余所集錄自隋以前碑誌，皆未嘗輒棄者，以其時有所取於其間也。然患其文辭鄙淺，又多言浮屠，然獨其字畫往往工妙。惟後魏、北齊差劣，而又字法多異，不知其何從而得之，遂與諸家相戾。亦意其夷狄昧於學問，而所傳訛繆爾，然錄之以資廣覽也。此碑字畫時時遒勁，尤可佳也。神龜，孝明年號。按《魏書》，神龜三年七月辛卯改元正光，而此碑是月十五日立，不知辛卯是其月何日也？當俟治歷者推之。嘉祐八年七月十一日書。

【魯孔子廟碑〈興和三年〉】

右《魯孔子廟碑》。後魏、北齊時書多若此，筆畫不甚佳，然亦不俗，而往往相類。疑其一時所尚，當自有法。又其點畫多異，故錄之以備廣覽。

【東魏任城王造浮圖記〈武定四年〉】

右《任城王造浮圖記》，不著其名，云「武定四年建」。武定，東魏孝靜年號也。按《後魏書》，景穆皇帝子雲，雲子澄，相襲為任城王，其後國絕不封。其去孝靜時差遠，不知武定四年王任城者為誰也。治平元年八月八日書。

【東魏造石像記〈武定七年〉】

右東魏《造石像記》，其碑云「大魏武定七年歲次己巳」。武定，孝靜年號也。今世所行歷譜，惟龔頴《運歷圖》與今亳州宋退相《紀年通譜》為最詳。而以頴所書推之，武定七年歲當己巳，與此碑合。武定止於八年，是歲庚午東魏滅，其事與《東魏》、《北齊書》亦合。而《通譜》以七年為戊辰，八年為己巳，又有九年為庚午而東魏滅。按孝靜以後魏永熙三年立，在位十七年，至大統十六年滅。是歲庚午，則知宋公所記甲子不繆。惟武定不當有九年，而七年不得為戊辰，此其失爾。蓋孝靜始即位，改元天平，盡四年，而五年正月改為元象。今《通譜》天平止於三年，以四年為元象，蓋自元象以後遞差一年，故以武定七年為戊辰也。苟不見斯碑，則《運歷圖》與《通譜》二家得失，其何以決？然後知余之《集錄》不為無益也。治平元年閏五月九日書。

【北齊常山義七級碑一〈天保九年〉】

右不著書撰人名氏，文為聲偶，頗奇怪，而字畫亦佳，往往有古法。碑云「常山太守、六州大都督、儀同三司綦連公，以天保九年造浮圖」。天保，齊文宣年號也。《北齊書》有綦連猛，而不為常山太守、都督、儀同等官，不知此所謂綦連公者何人也。嘉貪四昃旁露十日書。

【北齊常山義七級碑二】

右《常山義七級碑》，不著書撰人名氏，文辭聲偶而甚怪，書字頗有古法。其碑首題云《慕容儀同麴常山石氏諸邑義七級之碑》。其文云「常山太守、六州大都督、儀同三司綦連公，以天保九年為國敬造七級浮圖一區。至天統中，復持節都督瓜州諸軍事、驃騎大將軍、儀同三司、瓜州刺史、常山太守、六州大都督、頻陽縣開國子、樂平縣開國男慕容樂，及散騎常侍郎、驃騎大將軍、前給事黃門侍郎、繕州大中正、食新市縣幹、新除常山太守麴顯貴，與功曹石子和等增成之。」蓋北齊時碑也。綦連公不見其名。北齊有綦連猛，不為常山太守，不知此何人？而慕容樂官兼刺史、太守，並封兩縣，不可詳也。「食縣幹」入官銜，蓋當時之制，亦不可詳也。「義」者，眾成之名，猶若今謂義井之類也。

【永樂十六角題名】

右《永樂十六角題名》，不著年月，列名人甚多，皆無顯者，莫可考究，不知為何時碑。其字畫頗怪而不精，似是東魏、北齊人所書。十六角者，庸俗所造佛塔。其後又書云「造十六角鎮國大浮圖」，則知為塔矣。其謂之十六角，只見此碑，而後魏時又有「常山義七級碑」，蓋當時俚俗語類皆如此。治平元年八月八日書。

【北齊石浮圖記〈河清二年〉】

右齊《造石浮圖記》，云「河清二年，歲在癸未」。河清，北齊高湛年號也。碑文鄙俚而鐫刻訛繆，時時字有完者，筆畫清婉可喜，故錄之。又其前列題名甚多，而名特奇怪，如馮戩郎、馮貴買之類，皆莫曉其義。若名野義伽耶者，蓋出於浮圖爾。自胡夷亂華以來，中國人名如此者多矣。最後有馮黑太者，予謂太亦音撻，意隋末有劉黑闥、吳黑闥，皆以此為名者，太、闥轉寫不同爾。然隋去北齊不遠，不知黑闥為何等語也。

【後周大像碑〈大象三年〉】

右周《大像碑》，宇文氏之事跡無足採者，惟其字畫不俗，亦有取焉，玩物以忘憂者。惟怪奇變態，真偽相雜，使覽者自擇，則可以忘倦焉。故余於《集古》所錄者博矣。嘉祐八年六月二日書。

此北宋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